

## 依米康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独立董事关于转让上海虹港数据信息有限公司股权的独立意见

我们作为依米康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根据《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制度》等的规定，本着认真、严谨、负责的态度，基于独立判断的立场，经认真审阅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的《关于转让上海虹港数据信息有限公司股权的议案》以及该事项的所有相关资料，现就该事项发表如下独立意见：

我们认为：本次交易是公司根据战略发展规划的统筹安排，是进一步整合资源、优化资产结构、提升经营效率的有效举措，且上海虹港数据信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虹港”）全体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一致同意公司对上海虹港的债权债务将不承担任何责任、义务，同时各方积极配合解除公司为上海虹港提供的担保，并在解除担保前签定了各项反担保措施，以切实降低及解除公司对上海虹港的责任和义务，有效降低公司风险，不会对公司、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造成影响。

依米康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周勇 赵洪功

2019年9月2日